

國立中央大學博士班考生常見問題及處理方式

問題		回答
1	簡章是否一定要購買？如何購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校網路報名系統『無通行碼』，因此網路下載即可使用，不一定需要購買。 ◎ 網路下載與紙本販售時間一致，紙本簡章於本校前門警衛室販售(24小時販售)。
2	我想報考博士班，如何報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校博士班一律網路報名，流程請參閱簡章 P3 說明。
※3	上網登錄資料，網路報名成功後是否還需寄送相關資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除以同等學力、外國學歷、在職生身分及報考哲學研究所之考生，須於報名規定期間將「報名資格審查資料」寄交本校招生組外，其餘考生僅需郵寄「書面審查資料」。所有學經歷(力)證件均於錄取報到後才繳交查驗。 ◎ 若系所有特別先行審查要求，以系所簡章要求為主。 ◎ 如您須寄繳「報名資格審查資料」(詳簡章 P6)及「書面審查資料」(詳簡章 P7)，請於報名時一併繳交，但兩類資料切勿裝訂一起。
※4	本校報考學生須注意事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99 學年度本校已錄取之甄試生，可報考本校一般招生考試，惟錄取者非經系(所)同意，僅能擇一系(所)組登記報到並入學。 ◎ 本校休學生或保留入學資格之研究生，不得報考本校同一系所招生考試，若經發現取消報考資格，已錄取者取消錄取資格。
※5	同等學力考生該如何報考？(見簡章 P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認定程序：報名前須先經報考系所審查認定，符合資格者始得報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填妥【國立中央大學九十九學年度同等學力報考博士班審查認定申請書】(如簡章附表三)，並檢附「相當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學歷(力)證明文件影本，於規定期限內(報名截止日當天請以限時掛號交寄) 掛號寄送報考系所。 (2) 系所將審查結果通知考生，通過考生請附審查結果(國立中央大學九十九學年度同等學力報考博士班審查認定申請書正本)辦理報名。 ◎ 資格認定後送審資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國立中央大學九十九學年度同等學力報考博士班審查認定申請書 1 份(見簡章後表三)。 (2) 相當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 (3) 學歷(力)證件影本擇一(見簡章 P6-7)。 ◎ 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者，以報考與原修習學科相關之博士班為原則(系所訂判斷標準)。
※6	繳交表格(如：推薦書、進修同意書等)一定要用簡章上的格式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若報考系所有自訂表格，請依系所規定表格，如無特別規定即採用本簡章所附表格。 ◎ ※ 99 學年度考生須另填系所自訂表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表格見招生組博班簡章網頁或系所網頁) 學習所：1. 自傳/簡歷/工作經驗 2. 推薦函 企管系：考生個人資料表 環工所：研修計劃書(共 6 頁) ◎ 推薦書二封：建議採用簡章格式，若有困難可用自定表格。 ◎ 在職人員進修同意書：一律使用簡章後所附格式(表二)。

<p>※ 7</p>	<p>報考在職生有何須注意事項？（見簡章 P5）</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進修人員進修之學科須與從事之工作有密切關係（由系所訂判斷標準）。 ◎ 完成網路報名後，須寄繳「報名資格審查資料」（詳簡章 P6）及「書面審查資料」（詳簡章 P7），始完成報名手續。 ◎ 報考在職生若現職服務年資未達 2 年以上者，需另附歷年服務年資證明或離職證明影本。 ◎ 經錄取後須於<u>報到時繳交</u>「中央大學博士班在職人員進修同意書」（見簡章附件二），無法依報到日期繳交者，取消錄取資格，亦不得要求變更為一般生。
<p>8</p>	<p>博班收費標準為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簡章列有本校上學年度學雜（分）費提供考生參考，正確收費標準應以當年度教育部核定為準。